

以艾斯納(E.W.Eisner)「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DBAE)為理論基礎探討現今我國國民美術教育

郭禎祥 · 楊須美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系

本文摘要：

本文以敘述法探討我國當今國民美術教育課程內容、教學目標、觀念、師資、資源等是否反應或配合當前先進國家的美術教育傾向，「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DBAE(Discipline Based Art Education)等為理念的教學計劃。

為了要探討在這方面的發展概念與狀況，本研究主要參照美國、加拿大美術教育文獻--Studies in Art Education and Art Education 等歸納DBAE的涵蓋並擇選艾斯納為代表，分析討論他的DBAE理論基礎〔DBAE美術教育的四大範疇：1、美術創作、2、美術鑑賞(分析、批評)、3、美術史與文化、4、美學(審美感)〕。根據艾斯納之DBAE為理論架構來探討現今我國國民美術教育狀況。目前我國美術教育在各階層學校因師資與設備、資源管道的貧乏，以往大多著重美術創作層面而忽略了其他美術鑑賞(分析、批評)、美術史(文化)和美學(審美能力)等藝術全面性領域的培養。以致廣大社會大眾在高度物質生活中卻能泰然無視於生活環境中處處可見的視覺污染，美術教育的功能似乎仍然未能彰顯。有關「美術教育」的涵義與教學尚待闡明與改進，期盼能藉此為轉型期的國家社會培育出既能為傳統文化傳薪又能開創新文化境界的明日公民。

以艾斯納(E.W.Eisner)「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DBAE)」為理論基礎探討現今我國國民美術教育

壹、前言

"Why should art students be exempt from studying the history of art , learning about artists , writing , critiques and descriptions of art , learning art vocabulary, and accepting outside drawing

assignments as legitimate homework? ” (註一)

「為何學校美術課，未能促使學生有機會去學習美術史、了解美術家、學習美術的專門術語、以及有關美術論述和批評？甚至於不把課外繪畫活動當作他們正當的家庭作業呢？」上述這段關於學校美術教育現象的質疑，雖然是楊不拉蒂(Youngblood, 1987)針對美國的現況而發，把它引來談台灣的學校美術教育，也是恰當的。其現象顯示當今中、美美術教育，教學內容缺乏完整性以及美術科在學校教育裡淪為點綴、邊緣、陪襯的地位，被認為雖然好卻非必要的學科。

「透過情意的陶冶，以培養統整的人格」，是十八世紀德國詩人、哲學家席勒(F. Schiller)所提出美感教育的主張，它啟發了當代美術教育多層面的觀念之蓬勃發展，經過了十九世紀的醞釀與刺激，藝術教育已非僅限於狹隘的目的，更期透過藝術精神的涵育，以促進人格之培養，並以藝術的鑑賞力、創造力來對抗因工業革命所帶來非「人」化的傾向。此後的教育學者逐漸體認到：美術教育乃是整體教育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他們認為教育的經驗，本質上就是一種美感經驗，而學習也總是從一些具有美感經驗性質的經驗而來，促進經驗的美感化，即為促進學習的有效途徑。尤其近二十餘年來在歐美、加拿大，美術教育已成為教育研究中極為重要的領域，美術教育起了相當大的變化，主要的特徵是：美術教育相關領域的擴大，以及擴大領域時的新方向。現今美術教育的重心，傾向於所謂「源於藝術的教育」以及「面對藝術的教育」，以此為本，美術教育的領域，漸漸確定在更大的基本性構想所延展的「源於美的領域教育」。因此美術教育，經常是視覺性的知覺感受、或知覺的掌握。一九六〇年代美術教育家認為美術教育不只形成美術經驗，同時也構成廣寬的知識體系。巴肯(M. Barkan)強調美術教育內容應包括：學習者在美術創作與觀察活動間交互作用的創造內涵(註二)。艾斯納(E. W. Eisner)支持此觀點，並提出美術學習乃一種複雜的學習形式，並非自動成熟的結果(註三)。因此一九六〇年後，美術教育由於重視美感經驗的內在價值，於是美術知識、鑑賞教學等的理論和觀念逐漸被重視。多數美術教育學者如史密斯(R. A. Smith)，布勞蒂(H. S. Broudy)，赫謝(A. W. Foshay)等皆強調美術鑑賞、美術知識等在美術教育範疇中的重要價值(註四)。過去二十五年的藝術教育文獻充滿了一系列的觀念，有些頗具長遠的意義，所有這些觀念合在一起演變成所謂的「理論發展(theory development)」。一九六〇年初發展出一個這類有意義的觀念，並被正式寫成報告，在一九六五年的賓州大學研習會(Penn. State Seminar)上提出來，這個觀念現已為眾所知，即藝術課程之內容應該反映廣泛的藝術知識。為了達此目的，藝術教育範疇應當涵蓋：藝術創造、藝術評論、藝術史和美學等訓練學習的平均發展，還要注意這幾方面的專業水準。然後把這些活動做為學校在藝術課程探求上的模式(model)。這個觀念持續演變而被葛利爾(W. Greer, 1984)，艾斯納(19

以艾斯納(E. W. Eisner)「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DBAE)為理論基礎探討現今我國國民美術教育

84)恰布門(Chapman, 1985),黛伊(Day, 1985),蒂布萊西奧(DiBlasio, 1985)等引伸為「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Discipline-Based Art Education)」(註五)。DBAE形成一股理論上的主力——一個結論觀(idea of consequence)——在當今學校藝術教育上為人所推崇的課程發展指南,而且不言而喻的也是被推崇為學校師資訓練的指引。

我國晚近,由於中西文化交流之頻仍,以及美術愛好者、美術教育家們不斷地引介,對於新的美術教育觀念,有了更進一步的認識,尤其近年來經濟發展帶來的物質享受及社會型態之改變,令有識者體驗到物質生活以外的精神層面之重要性,因此積極推動文化建設運動,期使人們不致淪為物質的奴隸,而注重情意的陶冶,培養正確的價值觀念與人生觀;美感教育的提倡因此受到重視,務使美術教育植根於社會文化,並進而發揮其在現代社會中美化生活環境、提昇生活品質的重要功能。可是綜觀國內現況,這種美術教育的功能似乎仍然未能彰顯。若依據我國現行國民教育法第一條規定:「國民教育依中華民國憲法第一五八條之規定,以養成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宗旨。」條文來衡量目前國民教育,我國現今美術教育亦有未切合之現象。吾人探究其中的因素,乃是以往學校美術教育措施的失當,導致當今社會中堅人士的無知與忽視。國民美術教育,被摒於所謂「主科」之外,淪為點綴、陪襯的地位,被認為雖好卻非必要的學科,在升學壓力下,寧可省下美術課的時間,用來加強英數理化等科目。國內學校美術教育一向在課程設計上只偏重於美術創作的狹義層面,而忽視廣義領域的完整性學習,因此今後要矯正其弊,學校美術教育應加強培養學生的審美能力,提供豐富的視覺環境,讓學生從觀察中認知造形的要素及原理;而同時能促使學生對視覺對象,從事敘述,形式分析,解釋,評價及直觀的活動,同時亦可引導學生運用擴散性思考,率直的運用其視覺語言,增進其藝術創作能力。視覺藝術乃為美育中一個重要環節,其在學校教育中具有獨特的功能(註六)。因此本文擬闡述「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DBAE)」之價值與功能,來探討我國國民美術教育現況。

貳、艾斯納「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DBAE)」理論

茲將艾斯納「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理論作一扼要簡介:

一、含義

艾氏「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理論有兩個含義:

- (一)不要只給孩子們一些他們能處理、操作的材料,等著他們去學習,而是要提供足以引導他們學習的鼓勵性與輔助性的指導。
- (二)注重視覺藝術的眾多價值:學習去觀察、瞭解、判斷和創造,而且美術老

師有責任幫助學生獲得一種視覺藝術的活動經驗，把有價值的東西變成他們精神生活的一部分。(註七)

二、艾斯納藝術教育價值的要義

由於藝術的創作，長久以來皆被視為少數特具天分的天才的特權，或是繁忙之餘的娛樂，或是一種裝飾、一種宣傳的技術，人們並不特別重視藝術是否須要透過教育來養成。畢竟，既是少數天才的作為，那麼就無須普及，天才會自然產生作品；既為娛樂，則可有可無，不必牽強；既是裝飾與宣傳，那更是某些職業的特司專長罷了。

儘管如此，藝術教育家們仍然鍥而不捨地為提昇和普及藝術教育努力，企圖藉著學理上的有力論據來說服大眾，而非僅是以滿腔熱血的痛訴，來引起群眾的同情與注意而已。近半世紀來，專家們以科學方法研究此一學門，並已獲得許多有益且有利的證據。四、五十年代的創造性取向思潮中的李德(H. Read)及羅恩菲爾(V. Lowenfeld)強調啓發與引導(註八)，而六十年代學術界則偏向認知觀點(註九)，七十年代又掀起了培養情意情操的思潮，艾斯納算是其中最兼取眾長、承先啓後之人(註十)。

「藝術是否能教」，一直是人們不能肯定或躊躇不前的疑問，即使不反對在學校的正規課程中列有藝術課程，也覺得藝術既是體現人類最精微的感覺與行為，就是情感的自然抒發，無人能加以干預調整。若為個人的經驗表達，那又是個人內在心靈的隱私，他人無從探究。而若是某些特殊天才的成品，那麼這種天分是與生俱來的，人們無法增減其天賦，僅須任其發揮就能水到渠成。以上說法如果絕對可靠，那麼藝術在教育中的地位就難以踏實牢靠了。艾斯納在視覺藝術的教育(*Educating Artistic Vision*)一書中，開宗明義就闡發藝術的真諦及其教育上的價值。他以美國公立學校為對象分析目前美術教育的狀況，並引用其他幾位學者的意見，加以批判研明。

艾斯納指出，支持藝術在教育中的地位之主要理由，可分為本質論(*essentialist justification*)及環境論(*contextualist justification*)，本質論強調藝術本身的價值，與其對人類經驗與對世界感知及了解的獨特貢獻。環境論則偏重藝術是附庸於某一特殊效益的工具，得因應時代、社會、學生的需要而改變(註十一)。

環境論的觀點是美國學校一向採用的原則，藝術課程本來就不是真正普及全美，然一九八一年赫利斯調查機構(Harris Survey)的這項調查顯示百分之九十三的美國家長及社會人士，都支持推廣並提昇學校美術教育的水準。本質論常常只限於學術的理論研究，較少能付諸實行，且其內涵不如其他學科有明顯穩固的科學理由，正因為藝術內涵無所不包，以致在追求其廣泛的本質之時，容易亂無章法，而在要求實現此本質價值時，又易於淪為大環境的支援工具

。基本上，艾斯納是比較支持本質論的說法，但亦不反對環境論的論點。

關於此二論，他舉出羅恩菲爾，杜威(J. Dewey)，蘭吉(S. Langer)，托爾斯泰(L. Tolstoy)以及卡夫門(I. Kaufman)的學說。羅恩菲爾主張兒童的成長是循序漸進有一定程序的，若在毫無外界干擾下成長最為有益，教師必須負責提供兒童規避外在干擾的再創環境，以便重拾遺失在文明包袱中的重要因素(註十二)。杜威把藝術視作人類史上最大的理性成就，著眼於「知覺」，是活化生命之經驗形式，別無他貨；他認為藝術乃整體生活不可或缺之層面亦是每一教育課程中本質的要素，藝術乃惟一能和不同時地的人們普遍溝通的媒介，藝術為使文化不朽的方法，也是文明國家地位之象徵，藝術能以獨特方式豐富經驗，且有道德和知識的價值(註十三)。蘭吉認為藝術提供人類理性可推論的經驗以外的另一種求知模式，藝術這種非推論的方法也是求知模式的一種。它使人心眼為之而開，藉此能夠眼見耳聞，與直覺、心智、情緒的活動步調一致。也就是說藝術是一種積極的符號，傳達人的感覺與體悟，而非消極的記錄或技術而已(註十四)。托爾斯泰則相信藝術是人與人之間的橋樑，是感情交流的媒介(註十五)。

綜合這些本質論學者的見解，艾斯納認為藝術的功能可以說是：

- (一)評量社會，以視覺意象傳達正負兩面的價值觀，兼具幻想與社評的功能。
- (二)使人注意生活中細微事物的價值，在一粒砂中見大千世界，淨化人間凡俗。
- (三)強化禮儀的親和力。動人以情，達成某些不能言傳的目標，促進人類之團結。
- (四)提供人類經驗上的幻覺(常用於宗教的傳播)。
- (五)捕捉最具人性的部分，提供人類發揮潛能的主題，表現內心真實的世界。
- (六)活化特殊的經驗。自然美透過藝術家的眼光留下永久的回憶，並提醒人們在美好的或痛苦的人生中，也都要細細品味。

在環境論方面，由於被接受和引用較多，學者都各有論見，主要的是羅恩菲爾注重配合兒童自然成長需要，調整教學，而艾斯納覺得環境論之所以為大眾接受，原因有五：

- (一)娛樂業餘的藝術。幫助人們運用休閒時光，培養課外興趣。
- (二)藝術的自然治療。為了抒發學生在其他重要學科所給予的沈重壓力，藝術是為了給人透透氣的一種方法。
- (三)啓發創造性思考的能力。目的在培養人的創造力。(然常不是純粹為藝術本身活創力，而是協助發啓其他學科所需創造思考力的重要支援。)
- (四)訓練對學科的理解與思考力(特別指社會學科)，主要培養概念的 formed。
- (五)基於生理的需求。藝術活動有助兒童纖細肌肉的發展，促進生理動作的協調，故常為協助兒童成長健康的方法(註十六)。

三、「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之四個假設

- (一)「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假設了兒童的發展，不僅由內而外，也須由外而內。這個「外」是指教學場所，當然許多後天的發展與天賦有關，但兒童如何運用其天賦則有賴他們的學習機會。學校是製造和引導這些機會的場所、課程和教學則是途徑和方法。
- (二)第二個假設是獲得藝術創作技巧與認知美的感受力，在本質上不但複雜而精巧，這種技巧和感受力幾乎很少能從單獨的一種條件中獲得。反複的練習、探討和不斷的努力學習，都是必要的條件。
- (三)第三個假設是學習藝術與人的發育成長有關，所以課程的編排與教學都必須考慮到成長階段特有的能力限制。然而也要顧及富有挑戰性的教學活動，以便助長教學效益。
- (四)第四個假設是兒童要上的課必須要有內在與外在的意義。如果孩子們所學的將成為他們自己理性與情感生活的一部分，課程就必須有內在意義。基於這四項假設，學生上的課必須能產生效益，不止在課堂上，也要能適用於課外，因此課程就必須要有廣泛的領域與前瞻性的安排，注意兒童成長發育與學習內容之活用性(註十七)。

四、「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目的與內容：

「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之任務是以四個主要目標為依歸，這四個目標涉及我們在視覺藝術範疇內能夠做的四項重要活動：藝術創作、品質感應、藝術史與其文化背景的瞭解、合理判斷與所作判斷的基礎之瞭解。這四項活動領域表現在實際教學活動中則是藝術創作(art making)、藝術評論(art criticism)、藝術史(art history)與美學(aesthetics)。其教學內容廣泛而有彈性。

「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之四大內容：

- (一)藝術創作：使學生能體驗創造視覺形象的樂趣，並擁有造成這種樂趣的技巧與理念，培養敏銳的觀察力，並能描述視覺環境的精巧與複雜性。
- (二)藝術評論：我們對視覺形式注意的時間很短，總是在達到實用目的後便不再觀察，「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則使學生有機會應用藝術的要素、形式和原理等特殊方法去分析、學習和描述視覺世界，亦即拓展我們的認知習貫，並開闊我們的眼界。
- (三)藝術史：「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第三項學習內容是歷史和文化，就此而言，我們在幫助學生瞭解，藝術是文化的一部分，而文化則以排斥和鼓勵藝術品，來引導藝術。要瞭解文化就要瞭解藝術所展現的文化，也就是藝術如何透過其內涵與形象表現其文化。古今中外，藝術與文化皆互為因果，文化塑造藝術，藝術也塑造文化。我們的信念、技術和想像力塑造我們的意象，然後我們的意象塑造我們對世界的認知。「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之一項重要目的是，幫助學生觀察和瞭解藝術與文化在不同時期的交互作用和關係。
- (四)美學：學習根據什麼條件來評審藝術品，好的藝術品應該符合什麼標準？

學生對藝術品的品質和周遭的視覺事物品質作判斷的依據，能多加考慮與學習，則對他們有所幫助，哲學中一般人所稱的美學就是能夠協助學生明智地判斷之重要依據，藉以提昇美感經驗，認識藝術的涵義和功能。藝術創作、藝術評論、藝術史與美學等四種訓練的任何一種，都界定一個重要的學習範圍，不但製造學習活動，也助長學習效果，總之，它們是一組具體的架構，能為「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課程設計並界定目標與內容。此一教育趨勢旨在讓學生獲得完整的視覺藝術學習(註十八)。

五、「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課程設計方案：

教師要如何安排教材、時間和教授方式才能在課堂上實施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呢？它有四種主要的課程設計形式：

- (一)包班制的(self-contained)：此種制度可以撥特定時間教一個特別教材。這種課程結構，清楚地劃分了各科的界限，我們可視為聚集式課程，包含的科目各具有應有的涵蓋範圍。優點在於能集中學生注意力，學習一特定單元，並具時效性，但易流於片段知識。
- (二)整合式的課程(integrated-type Curricular)：某些科目的涵蓋範圍能合在一起學習，就像將藝術和社會科合在一起教授。優點在於能顯示許多觀念的連帶關係，但如果視覺藝術以此形式教授，則常會偏離重點，而導致以別科目為主題。
- (三)分組課程教授(Create Areas in which students Can work on projects independently)：每組可獨立進行不同單元，如科學、藝術、資訊等，各組進行事先規劃的單元進度。課程建立在個別學習單元上，提供學生重要的學習機會。但卻可能無法達到連貫性與均衡性的要求。
- (四)綜合式課程偏排(Combination of the three structures already described)：教師可撥出一定時間教授某些單元、也可在情況須要時將一些科目整合教授、亦可分組在教師協助下進行學習所訂的單元。上述四種課程結構是在小學階段教師做主要選擇。雖然優劣互見，但「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卻有其偏好，在這四種課程選擇中，以能有固定時間、細心安排之下，能獲得統整、連貫的分科課程較為適宜。

以上的課程設計是屬於小學階段的方案。美國小學(一年級到六年級)大多數是包班制，級任老師事實上負責所有科目的教導。大約在六年級，學科開始分組(departmentalization)與專修(specialization)，學校行政結構與人事有了改變。中學階段，學校請專業訓練的美術教師，因而較能提供富有品質的「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可是中學階段推行美術教育的成效，部分取決於小學美術教育的基礎。如果小學階段在這方面的活動缺乏而薄弱，那麼中學教師可能將面臨較艱難的工作。若要實現「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所持具的目標，則每個學區裡的各級學校，從幼稚園到十二年級，皆必須徹底支持藝術教育的活動(註十九)。

六、「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的教學本質：

有設計良好的課程，更要有敏感與理智的教學法，方能獲得最大效果。教學方法受到由經驗得來的法則，環境、學生特性、教師專長、學校社區的特點等，都將影響「以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之執行。因此「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著重在教師經營良好的學習氣氛，使學生產生自願的學習精神，並經由此學習得到樂趣與滿足。這些滿足來自那些以問題為中心(Problem-centered)的活動，亦即是它們讓學生有機會用心思去完成一項目標，去解決一個問題。克服問題的一般方法就是去進行探討。想要把探討的工作做好，必須要有處理問題的機遇。「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課程具有「問題中心」的特性，而其目標在於鼓勵學生進行探討工作。我們最終目的是使培養出來的學生之意向(disposition)與技巧，不但能夠解決別人給他的問題，也能解決他自己規劃出來的問題。也就是說「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希望學生能從學習中界定自己要做的事物範圍，開創自己的教育，使他們越來越感覺到自己有獨立的能力(註二十)。

七、資源利用：

「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亦著重在資源之配合教學活動，無論多明確或有說服力的計劃，如果不能在教學實務上反映其觀點，將無法引導學生的生活與學習。因此在教學的進行中除課程編排計劃外更要有足夠的資源配合。

- (一)教學器材：如幻燈片、錄影帶、錄音帶、實物、模型、藝術複製品和其它教學器材等資料可配合「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進行教學。
- (二)學區資源：每個學區裡要具備有一份或好幾份「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課程，有了一份健全的課程或教學指引可以加強美術教育在該學區學校教育的重要性以及增加繼續美術科教學和活動的可能性。一份涵蓋整個學區的課程亦可以改善教育上的隔閡使每一學年與階段的教學都能循序銜接。許多社區裡住了不少藝術家、工藝人才和退休藝人，他們可能希望有機會和學生分享他們的知識，社區裡的學校應該利用這些資源來加強或補充美術教師的工作。其他學區有博物館或文化中心的也可以用來發展、加強學校美術教育活動計劃以充實「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
- (三)人力資源：校長和行政主管人員們所須要瞭解「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的內容、目的和它所包含的四項訓練之教育意義，才能對它提供有效的支持。美國大約有百分之五的學區僱有一個以上的藝術顧問。他們所多數受過良好的視覺藝術訓練，而在學區努力為美術教育爭辯並在主管階層保護美術教育的利益。培植這麼一個支持系統是確保「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能夠長期實施並保持活力的最有效辦法(註廿一)。

以上是「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之理論概要。藝術教育是否對學生有益，

就看我們能幫助他們學習瞭解到什麼程度而定了，培養多種形式的讀寫能力，是通才教育的主要目標之一；藝術屬於非常重要的文化形式。若學校忽視藝術教育，則其教出的學生將是學識不全的一代，他們將不知什麼是藝術，所以不會去想它，學校有一項任務就是提供一種通才教育，讓我們的兒童、青少年能得到藝術品促成的快樂、洞察力與理解力。

參、當今我國國民教育之美術教育概況：

一、師資：

目前我國國民中小學和高級中學從事美術教育之教師師資有三種情況：第一為專任教師，具有專門的學識與訓練，並專任美術教育教學。國小美勞教育只有百分三十弱有專任美勞老師(註廿二)。第二是包班制的級任教師，一般對美術教育之專門學識有限，無法勝任美勞教學。第三，部分學校主管對美術教育的重要性、價值觀、本質與功能缺乏普遍性的認識，忽視師資專才專用的原則，為了學校行政上之方便，把美術課分配給非美術教育專長的教師或行政工作人去擔任教學以至造成濫竽充數或人才浪費等現象。

二、課程之安排與內容：

(一)國小部分：範圍包括：繪畫、雕塑、設計與工藝，課程之名稱為「美勞科」。

授課時間：低年級每週八〇分鐘(兩節)。

中、高年級每週一二〇分鐘(三節)。

(二)國中部分：分常態(必修)美術教育與選修美術教育(註廿三)，內容與時數詳如附表一、二。

常態美術教育每週授課時數一小時。

選修美術教育第二學年每週兩小時，第三學年每週三小時。

(三)高中部分：分常態(必修)美術教育與選修美術教育，常態美術教育高一、高二每週授課一小時，選修美術教育第二年每週兩小時，第三學年每週二--三小時(註廿四)。

三、教學設備與教學資源：

(一)教學設備：國小美勞教育教學設備，以往很少有專科教室，美勞課就在普通教室上，直到最近幾年，才由專案計劃，在國小設立美勞專科教室，專科教室器材則配合各校特點，由各校選擇配置，如陶藝、版畫等。不過全省一般言之專科教室乃相當缺乏、美術教學工具、材料等亦顯不足。國民中學、高級中學則除設有美術實驗班之學校外，美術教學教具、材料、設施等還異常欠缺。

(二)教學資源：現今我們國民教育之美術教育教學資源硬體部與軟體部皆很缺乏，除了全省少數幾所設有實驗班之學校較為齊備外一般還很缺乏，大半數學校尚未具備視聽教室。在人力資源方面，最嚴重的問題是國小美勞專業師資的缺乏。當前許多國小、少數國中美術課程由未經專業訓練之教師執教，美術專業人才反而學非所用。由於教師對美術知識的缺乏，進修管道和資訊等之不足，很多美術教學還停留在最傳統的方式；另一方面由於社會價值取向與升學主義的壓力，各級學校竟以升學作衡量成績的標準。許多學校、家長、學生為順應社會觀念的偏差與壓力，只注重學科知識的灌輸，使得美術教育無法獲得健全有效的發展。

肆、以「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為理論基礎探討現今我國國民美術教育

一、美術教育思潮與觀念：

我國近年來國民美術教育，雖在面的推廣方面已達相當普及的成果，但因社會觀念的偏差，學校行政制度缺乏整體美術教育的理論基礎與教育架構，學校美術教育產生許多教學的障礙。社會上功利主義的顯彰，誤導學生參加美術活動如美術比賽、作品展覽等只是為了迎合家長、教師和學校的要求與期望，而喪失了學生參與美術活動的真正意義與理由。「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之教育本質是要培養學生從視覺藝術活動中體會快樂的美感經驗、精巧的思想和適當的技巧以引導他們，能產生自願參與這些藝術活動的興趣與欲望，開創自己的教育。國內美術教育發展到晚近，在國小階段一直都還注重由內而外之兒童成長與個性創造之理論觀點，教學時僅施以被動輔導，儘量少干涉學生之創作活動。這與「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以由內而外和由外而內兩者並重的理論基礎有顯明差距。

二、美術教育內容：

國內以往和晚近在美術教育課程教學上大多採用「透過藝術的教育」之創造層面的教學導向，重視兒童自主性的美術表現活動，而忽略了美術知識、美感經驗和分析批評美術作品的鑑賞活動。在藝術創作技巧與創意情操的訓練和培養層面，一般顯現偏重於技巧的訓練而疏忽了培養創作活動中所應具備的理念情操。只有生理方面的表現是情緒(emotion)，生理之外另外結合人類特有的科學、藝術、宗教、道德等文化的表現為情操。「情緒」和人本能的關係較密切，「情操」則可謂是高度的精神作用。要培養高知性就須有平衡的感情與意志的教育，這些則須依賴鑑賞教育才易達成。

「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之教學內容，較一般國內美術教育教學內容廣泛

而富有彈性。其教學內容包含美術創作、美術史、美術評論(美術鑑賞)、及美學四個領域之主要知能。

因此我們要擴大美術教育的領域而提供學生有知覺認知、判斷美感及作品特質的能力。最基本的美術教育目標是透過美術四領域的經驗與學習，即美術創作(如繪畫、雕塑、陶藝、板畫……等)、美術史、美術批評和美學。

三、師資方面：

我國中小學美術教育的功能尚未全面發揮，最嚴重的問題是國小、部分國中美術教育專業師資的缺乏和一般進修管道、資訊等的不足。國民中小學美術科師資在國立師範大學、全省各師範學院的培植與師大暑期師資研訓所和省市研訓機構等短期在職調訓運作下本無美術教師缺乏之虞，關鍵是在部分學校主管對美術教育的重要性和功能缺乏普遍性的認識，忽視師資專才專用的原則，以至造成人才浪費等現象。教師本身缺乏美術知識，不知教學方法的運用和教學技術的探究，以為教學過程只是形式，缺乏教學熱忱及敬業精神(註廿五)，因此影響美術科創造性教學的推動；忽視美術科教學的重要性。如此怎麼能達到DBAE之培養學生敏銳的觀察力、統整知識、自發能力、審美能力及創造能力的表現。

四、課程編排方面：

「學術本位的美術教育」在其課程編排上從幼稚園到十二年級注重由淺入深，具有完整性，聯貫一體的系統知識，並且強調注重美術課程應有固定的教學時數(小學階段)，中學階段(七年級--十二年級)在美國目前美術科被列為選修課(但已有數州企圖將美術科列為必修課)，如果選修美術科的學生每天應有一節美術課。目前國內美術課程指引或教科書編排理念，缺乏有系統的計劃，教學單元沒有明確的教學目標，有時教材內容與實際生活經驗脫節等；因此課程編排未能具有全面的完整性與聯貫性，以致各階段的教學進度無法適當銜接。但各級學校都有特定的美術科教學時數與進度，唯對國中、高中美術科每週只有一節課之時數頗感不足與教育行政人士措施的失當外可說還符合艾斯納之「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教學理念的要求。

五、教學方法

我國美術教育在國小階段，往往較注重兒童個性之發展，以符合各年齡心理發展而予以輔導，教材甚少有前瞻性之輔導，甚至有流於放任式教學者。國中以上則採用傳統性教學法，以教師為中心，在整個教學過程中都以講述方式進行，教師的任務是以傳授知識為主，而學生完全處於被動的地位(註廿六)。

艾斯納以「學術本位的美術教學」在其教學方法方面主張採用富有前瞻性的創造性教學法(註廿七)。創造性教學強調教師為關鍵人物，但不像傳統教學之以教師為活動中心，而是以教師為引發指導者，學生才是學習活動的主體。由教師提供學生試驗不同的表現方法，協助學生建立問題中心、互相討論的習慣，以集思廣益，免除學生的心理負擔，使其思想自由發展；幫助學生注意課外的事物，培養敏銳的感覺，使其易於接受學習中的刺激，願意自動學習而有獨立自主的信念。在創造性教學中，啓迪學生具生產性，激發其擴散性創造性的思考能力，助長獨創性、流利性、變通性、精密性、敏感性、及轉換能力等創造性能力的發展。教師本身的態度、觀念，不但決定教學的形態與方向，且對學生具有示範作用。教師若強調創造、思考的價值，學生必受其薰陶而能有創造、思考的表現。費滋傑羅(C.Fitzgerald)的研究發現教師的認知形態與學生的表現關係密切，若教師強調記憶與聚斂式思考，則學生亦傾向於此類表現，若教師注意生產性與創造性的思考，則學生多表現積極、主動、與輻射式的思考(註廿八)。

因此在教學方面應考慮予以有前瞻性的、可適應於課堂之外的教材與創造性的教學方法，來培養學生，使他們能成為一個通才國民。

六、教學資源：

我國國民美術教育的教學資源可說相當的缺乏(註廿九)，不但是美術設備的欠缺產生許多教學上的障礙，進修管道和美術知識資訊等之缺乏，很多美術教學還停留在最傳統的方式，創造性思考自然有所偏廢，國內一直還未能建立一個以學術研究來領導的美術教育機構，有系統的從實際教學、理論探討和實証研究中發展出能順應世界潮流和既能為傳統文化傳薪又能開創新文化境界的美術教育目標和體系，又使得美術教育無法獲致健全有效的發展。

「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認為理論研究和實際教學應同時強調。目前美國的美術教育更加注意到人在其生活經驗中的人性的擴張—即有系統的學習，以求了解與掌握人類在感覺及希望方面之客觀的性質上和細微的差異，因為這些品質都是蘊藏在我們今日和以往藝術史之中。在整個藝術教育界，現已有一種傾向，正加速的脫離長久以來操縱美術教學的情感的觀念。而取代的是，不少大學教授與研究生，在其敏銳的哲學與實驗研究中，正遭遇到一些基本的原理上的問題。由於美國學校中大家群策群力合作無間，現正產生新的資料並改進和改變實際的教學(註三十)。美國近三十年來在美術教育學術上的研究與實証研究方面都異常蓬勃。各種美術教育研討中心與研究機構更不勝枚舉。國內要提昇美術教育，使美術教育能整體性健全的發展，我們非積極建立美術教育學術研究機構，以充實美術教育的教學資源不可。

以上大略根據艾斯納DBAE的理論基礎探討我國國民美術教育現況。視覺美術教育是否能在學校教育中發揮其功能與重要性，實為當今社會中堅人士、教

育行政人員和美術教育家們須共同努力認知而積極求改進、發展的一項重大使命。

伍、當前我國國民美術教育之缺失

當前我國中小學美術教育的功能尚未全面發揮，其缺乏進步之因，多由於觀念的錯誤、實際的限制、過去美術教育措施的失當以及社會中堅人士之無知和忽視。

一、社會價值觀念的偏差：

我國國民教育的目標雖然是培養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的好國民。然而因為在傳統社會價值觀念的偏差，學校受升學主義的壓力，漸漸傾向一切以升學為中心的情勢，各級學校(小學除外)以升學作衡量成績的標準。許多學校為順應社會壓力，只好注重學科知識(聯考須考的科目)的灌輸，而忽略了學生美術教育的發展(因為美術科不考)。美術教育被摒於所謂「主科」之外，淪為點綴的地位，被認為雖好卻非必要的學科。

二、教師的素養、態度和師資之缺乏：

國內目前因學校主管行政措施失當國小美勞科有百分之七十及國中部分美術教師皆由非美術教育專長的教師來擔任教學，教師本身缺乏美術知識，更不知美術教學方法的運用及美術教育理論、技術的探究。又因對美術教育的重要性和功能缺乏普遍性的認識，談不上教學熱忱及敬業精神，因此影響美術科創造性教學的推動，而忽視美術教育在學校教育的重要性。

近幾年來各級學校美術教育雖在面的推廣方面已達相當普及的成果，然而在課程領域上，只重視美術創作層面，而忽略了美術史、美術評論和美學等層面之主要知能學習。DBAE之教學四領域，乃透過美術史、美術鑑賞(評論)及美學之學習，讓學生發掘可資創作之造形原理，並訓練、培植創作必要之技巧，然後讓他們運用擴散性思考，率真的運用其視覺語言，從事創作，並鼓勵學生自發能力、審美能力及創造能力的表現。上述「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理論在國內美術科教學上似未能被推展及重視。其因乃源於師資訓練計劃的不周全(註卅一)，導致美術教師缺乏美術教育理論上的知識，而忽略了美術知識，美術經驗和美術作品分析批評的鑑賞活動；因此未能提倡嚴謹的課程結構，而使學生無法獲得完整的美術課程學習。

三、行政措施：

實施「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教學內容廣泛而有彈性，為實施美術教育四領域教學，美術教室必須有充分的教學設備、教材內容及多種不同的素材以啟發學生擴散性思考。如果學校主管單位觀念守舊，不與美術教學所須盡量

配合，則學校美術科教學設備缺乏(註卅二)，如視聽教具(幻燈機、幻燈片、投影機、電影機、錄影機、錄音機等)，美術教學所需之版畫製作設備、陶藝設備、雕塑設備...等之缺乏，美術教師在創造性教學實施上極為困難。

四、課程結構設計不夠嚴謹：

美術課程缺乏有系統的設計，教學單元亦缺乏明確教學目標，因此尚未能呼應「以學術為本位的美術教育」之有連貫、完整、一體的嚴謹美術課程。國內各級學校美術素材由學生自備，往往因學生的疏忽而忘記準備所須美術材料，因此帶給美術老師在教學上的困難與限制，甚至阻止了教學的進行。

五、學習情境：

我國目前教育仍較偏重於知識的傳授，其教學方式大多仍以傳統的教學法為主，唯有少數美術教師兼重創造性教學(註卅三)。學生在課堂上比不上美國學生較有自由、受鼓勵氣氛之指導，往往學生受限於教師以往所擁有的權威性而不敢發言，或怕意見提出不當受評，自難產生DBAE所提倡的主動、自願的學習與表達思想的機會，以致影響發展個性的目的，更阻礙了學生輻射性思考的能力與想像力的發展。

陸、結論與建議

由於時代的進步，教育日趨發達，現代的世界美術教育，亦在日益更新而迥異於往昔。對國民美術教育的觀念，不但著眼學科本身的利益，也重視個體未來發展及其教育潛在能力的發揮。有關美術教育教學的內容，更因教育思潮與觀念的轉變，新的教材與新的教法，在不斷的研究發展中。教育的進步，重在全面的發展，教育的革新，重在教學的改進，且教育的內容，更重在教材的系統與完整，及其在時代的教育中所具有的價值和意義。我國美術教育若要開創另一新局面，我們應著手從事下列幾項工作：

一、在美術課程上，應參照美國目前所盛行的DBAE理論、結合美術教育專家學者及富有經驗的美術教師、依據學生認知發展過程及藝術學習心理的發展，來研討並設計一套從幼兒到青年期階段具完整、連貫而嚴謹的美術教育課程，有助於統整目前美術教育在各階段學校中課程之紛亂。並編製教學指引與各種成套的教學媒體。

二、充實學校應有的美術教學設備，目前專科教室普通不足，影響教學效果。

三、教育行政單位，確切督促學校落實聘請美術專業教師(從國小到高中)擔任美術科(或美勞科)教學、美術科選修課程及國中以上美術科隔週連排上課之原則，並促進教學正常化。將來要積極增加國中以上美術科上課時數，以切

合國民教育規定之以養成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宗旨。美術教育在學校課程中應與其他科目一樣重要，而學校不應當忽視美術教育的價值。

四、美術師資訓練院校應積極改進其師資訓練課程並充實師資的培植，以推展美術教育在學校教育的重要性及功能。

五、美術科教學加強涵蓋美術史、美術鑑賞評論、美學等教學，以提昇國民美術知識水準，有助於將來全民美術教育文化之推行。

六、積極提倡創造性教學法，配合學生個別需要，鼓勵他所主動、自願的學習與參與，助長創造思考能力的發展。

七、組織區域性美術教師研究會，定期開會，聘請專家學者或有經驗的教師演講、示範教學技術、或相互提供意見，共同研討，提昇教學能力。設立美術教育學術研究機構，以加強國內美術教育理論與實證研究，並鼓勵有關學者多參與國內、國際性美術教育會議，促進、發展國際性美術教育文化等活動的交流。

八、各校定期舉辦美術教學成果展，參觀並參與各地美術館、文化中心、畫廊等藝術活動，增加學生觀摩機會，提昇美術風氣。

總而言之，任何教育之成敗繫於人為因素至鉅，一部好的課程設計，如學校行政的不配合，或教師的教學熱忱不夠，亦無法發揮其效果；師資的培植，價值觀念的養成加上設備的配合，方能使美術教育發揮應有的功能。

參考附註

- 註 一、 youngblood, M.S. (1987). The phylogeny and ontogeny of art. *Art Education*, 40, (6), P.8.
- 註 二、 Barkan, M. (1962). The Visual arts in secondary-school education. In G.W. Hardiman and T. Zernich (Eds.), *Foundations for Curriculum Development and Evaluation in Art Education*. Champaign, IL.: Stipes publishing Co, 1974.pp.102-113.
- 註 三、 Madeja. S. and Harwitz, A. (1977). *The Joyous Visco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Inc., P.33.
- 註 四、 Smith, R. A. (1970) Justifying aesthetic education. In G. W. Hardiman and T. Zernich (Eds.), *Foundations for Curriculum Development and Evaluation in Art Education*. Champaign, IL.: Stipes publishing Co., 1974.pp80-92 Broudy, H. S. (1974). Arts education as arteste perception. Unpublished address, Conference on the Foundations of Education, (Lehigh University.) *Art Education*, September, 1973, 26(6).
- 註 五、 Maitland-Gholson, J. (1986). Theory, practice, teacher preparation, and Discipline-Based Art Education. *Visual Arts Research*, 12, (2). P.27.
- 註 六、 Eisner, E.W. (1972). *Why teach art? Educating Artistic Vision*.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 PP.1-16.
- 註 七、 Eisner, E. W. (1984). *The Role of Discipline-Based Art Education in the Arts*, Los Angeles, Co., P.15.
- 註 八、 Read, H. (1945). *Education through Art*.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Lowenfeld, V. (1958). *Creative and Mental Growth*. Canada: The Mac Millan Co.
- 註 九、 同註 三。
- 註 十、 Eisner, E.W. (1972). *Education Artistic Vision*.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

註十一、1bid., PP.2-5.

註十二、1fbud., P,4.

註十三、1bid.,P.5.

註十四、1bid.,P.6.

註十五、1bid.,P.6-7.

註十六、1bid.,P.8-16.

註十七、同註七.

註十八、同註七 pp.16-20.

註十九、同註七 pp.22-25.

註二十、同註七 pp.26-28.

註廿一、同註七 pp.28-31.

註廿二、根據筆者在師大美術系民國七十五、六兩學年度對兩班九十二名夜美四美術教材教法學生書面調查結果：只有百分之三十弱的學生在國小擔任美勞科專任教學，其他學生分佈教各種其他學科。

註廿三、按台北市各國中因升學壓力所致，選修美術科始終無法開成(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中正高中美術資優會議)。

註廿四、按台北市各高級中學因升學壓力所致，選修美術科始終無法開成(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中正高中美術教育會議)。

註廿五、目前部分國小由於學校主管的無知，把美術課分配給非美勞教育專長的教師充擔教學，尤有甚者，以美勞科當成「養老」之時間，由一些年老資深之教師擔任，上課僅負責發畫紙。

註廿六、台灣省立師範大學中等教育輔導會，台灣省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狀況調查研究報告，載於教育研究叢刊，民國四十五--四十九年。

註廿七、同註七 pp.26-28.

註廿八、Fitzgerald,C.J. (1972)."A study of 4th Grade Productive Thinking Instruction in Two Content Areas: Language Arts and Geography", Dissertation Abstract, 1972, 32,6849A.

註廿九、根據筆者於民國七十五、七十六兩學年度在板橋教師研習會講授時向九十二名在職進修國小教師做書面調查，幾乎全體學員們都表示國內目前教學資源極為缺乏。

註三十、Barkan Mannel原著，汪介候譯，美國美術教學可能之改變，台北市，民國七十四年，頁二一七~二三三。

註卅一、台灣目前訓練國民美術教育的機構有：國立師範大學，負責訓練國中、高中美術教育教師，新竹師範學院等九所台灣地區師範學院，負責訓練國小美術科師資，筆者分別調查、統計各校美術系(師大)

、美術組（師院）所開之美術課程並依base所涵蓋課程領域及師資訓練等策略列表分析如左：術科課程佔百分之八十一，理論課程總共只佔百分之十九。

TABLE 3

師資訓練計劃：一般課程

(TEACHER PREPARATION PROGRAMS: GENERAL DATA CHINESE COLLEGE & UNIVERSITY)

課程分類 (GENERAL CATEGORIES)	課程題目 NUMBER OF COURSES ONF NACH SCHOOL		
	師大	師院 (取自新竹師院)	平均 MEAN
美術教育課程 (ART EDUCATION COURSES)	4	3	3.5
美術創作 (STUDIO COURSES)	55	45	50
美術史 (ART HISTORY COURSES)	3	2	2.5
美術評論 (ART CRITICISM COURSES)	0	0	0
美學 (AESTHETICS COURSES)	1	1	1

註冊二、我國中小學美術教育（除了有美術班之學校外）學校在教學所用之設備一般較美國學校缺乏很多。

註冊三、根據筆者在師大美術系民國七十六年暑期（前期）全省美術實驗班教師研習會中，對班上五十八位國中、小學教師們所做書面調查之結果顯示：大多數美術教師們採用傳統講述教學法，只有五分之一教師兼用創造性教學法。

**Theory, Practice and Discipline-Based Art Education in
Public Schools in Taiwan**

by

Cheng Siang Kuo and Shu Mei Yang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determine whether or not the content of art the education programs of the public schools in Taiwan are reflective of the key concepts of DBAE--Discipline- Based Art Education. To identify and trace the development of ideas in the field, the related literature was reviewed and The Role of Discipline-Based Art Education in America's Schools by Dr. Eisner was used as the rationale to evaluate the current art programs of the public schools in Taiwan in the light of the DBAE prescription that content be balanced among the four disciplines. It is evident that the school art programs of 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in Taiwan are far from the balanced requirements dealing with the four disciplines, but it is clear that attempts should be made to move in that direction if we are to improve the school art programs, and to better educate our youngster.